

第一金投信2020年

盡職治理報告書

報告書資訊

第一金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第一金投信或本公司)原名「建弘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於1986年1月15日，由國際關係企業邀請國內知名企業、銀行及四家國外專業機構共同集資成立「建弘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為國內第三家成立的投信公司。歷年來共獲頒25項傑出基金績效獎項。

2003年7月31日加入第一金融集團，成為第一金融集團投信子公司，並於2008年12月31日正式更名為「第一金投信」。目前第一金融集團旗下機構尚包括第一銀行、第一金證券、第一金人壽公司、第一金融資產管理、第一創業投資、第一金融管理顧問等子公司。集第一金融集團的豐富資源及配合集團整體規劃，持續以客戶導向為宗旨提供投資人更多元之金融商品服務。

為發揮機構投資人之專業與影響力，善盡資產管理人責任，本公司承諾將考量環境、社會以及公司治理等永續經營因素，以增進公司、客戶及股東總體利益，落實責任投資精神。

第一金投信2020年盡職治理報告書(以下稱本報告書)係為第一金投信考量客戶及受益人眾多，且基金契約內容並未明訂提供履行盡職治理之情形與揭露頻率，因此每年主動於第一金投信官網發布盡職治理報告(並經法令遵循單位核閱)，揭露本公司履行盡職治理之情形。本公司依以下六原則執行盡職治理，包括：

原則一：制定並揭露盡職治理政策

原則二：制定並揭露利益衝突管理政策

原則三：持續關注被投資公司

原則四：適當與被投資公司對話及互動

原則五：建立明確投票政策與揭露投票情形

原則六：定期向客戶或受益人揭露履行盡職治理之情形

報告時間

本報告係揭露2020年(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第一金投信於盡職治理及環境、社會、公司治理等面向的績效與執行情形。

聯絡方式

如您為客戶/受益人，請洽詢

事務管理部 孫紹賢

Tel：(02)2508-7746

郵件：sun@fsitc.com.tw

如您為投資公司，請洽詢

股票投資部 黃筱雲

Tel：(02)2508-7789

郵件：lily@fsitc.com.tw

第一金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遵循聲明

第一金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主要業務為證券投資信託業務、全權委託投資業務、證券投資顧問業務及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業務，係屬資產管理人。運用管理之基金資產，遵循法令、主管機關及證券投資信託契約之規定，並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及忠實義務，本於誠實信用原則執行業務。本公司聲明遵循「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針對六項原則之遵循情形如下：

原則一 制定並揭露盡職治理政策

本公司營運目標為透由進行資產管理業務以謀取受益人與股東之總體利益。為達成此一目標，本公司擬訂盡職治理政策，內容包括對受益人與股東之責任及盡職治理行動之履行與揭露等，如下所列：

- 本公司有關投資標的公司治理情形之盡職治理行動，係依據主管機關相關函令要求，訂定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經理守則」及「投資作業要點」等管理辦法；並依據證券投資信託契約所准許之投資範圍、投資方針及投資限制；參照投資當時市場現況下，據以管理執行。又為有效管理各基金與全權委託帳戶投資標的符合法令要求與風險衡量，訂有相關管理規範以為投資管理人員遵循。
- 兼顧被投資公司永續發展：本公司將投資評估與決策流程中納入ESG議題，制訂「ESG(環境、社會、公司治理)評估作業要點」，並於關注被投資公司時，考慮ESG相關之風險與機會，以及瞭解被投資公司之永續發展策略。
- 盡職治理範圍：股票、債券、不動產、私募基金、另類投資等其他資產類型。
- 本公司經理之各基金與全權委託帳戶應確保所有受益人之利益獲得公平分配，並不得令受益人遭受不法損失。

■ 除法令另有規定外，本公司不得有下列行為：

- 一、以業務上所知悉之消息洩露予他人或從事有價證券及其相關商品買賣之交易活動。
- 二、運用基金與全權委託帳戶買賣有價證券及其相關商品時，未將證券商、期貨商或其他交易對手退還手續費或給付其他利益歸入基金資產。
- 三、轉讓出席股東會委託書或藉行使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持有股票之投票表決權，收受金錢或其他利益。
- 四、運用基金與全權委託帳戶買賣有價證券及其相關商品時，意圖抬高或壓低證券交易市場某種有價證券之交易價格，或從事其他足以損害受益人權益之行為。

原則二 制定並揭露利益衝突管理政策

為確保本公司基於客戶或受益人之利益執行其業務，避免負責人、基金經理人、全權委託投資經理人及依其職位得為參與、制定投資決策之人，或有機會事先知悉本公司有關投資交易行為之非公開資訊或得提供投資建議之人，為其私利而對受益人不利之決策行動利益衝突行為。已制定管理規範，訂定利益衝突管理政策，內容包括利益衝突之態樣及其管理方式，利益衝突管理政策及重大利益衝突之處理情形如下：

- 本公司規範經理人應依循相關法令與契約規範以確保所有受益人獲得公平對待，特訂定「經理守則」、「投資及交易人員行為規範管理要點」、「全權委託帳戶投資作業要點」、「基金經理人等相互兼任防範利益衝突作業準則」及相關內部控制作業等規範。
- 經手人員從事投資國內被投資公司股票、債券及依主管機關規定之具股權性質之衍生性商品之前，應先依本公司「經理守則」相關規定辦理事先申報作業，未經核准，不得從事交易。經手人員本人、配偶、未成年子女、及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者之他人帳戶亦屬本公司規範對象。
- 經手人員經核准投資國內被投資公司股票及依主管機關規定之具股權性質之行

生性商品，其買入或賣出應遵循本公司「經理守則」有關持有期間及不得再行買入期間之限制規定。

- 除有因特殊類型之基金性質或為符合法令、證券投資信託契約規定及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或法令另有特別許可之情形外，不得對同一檔股票有同時或同一日作相反投資之決定。
- 本公司不得為特定人之利益，而作出對整體受益人不利之決策與行動。
- 本公司於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許可之範圍內，以自有資金進行轉投資時，不得與受益人之權益發生利益衝突，且不得損害受益人之權益。
- 發生重大利益衝突事件以致重大損害受益人權益之情形時，本公司得透過網站公告、傳真、電子郵件或電話等方式，向受益人彙總說明事件原委及處理方式。

原則三 持續關注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之關注項目包含但不限於相關新聞、財務表現、產業概況、經營策略、環境保護作為、社會責任與勞工權益及公司治理等議題。以確保本公司取得充分且有效的資訊，評估與被投資公司對話及互動之性質、時間與程度，並為投資決策建立良好基礎。為提升被投資公司之掌握度或特殊情況發生之因應能力，本公司訂定相關規範控管，如下所示：

- 相關人員廣泛搜集國內外經濟環境及產業發展情況，具體瞭解投資標的公司之財務、營運狀況，研究分析各項政治、金融、經濟等議題，同時依證券投資信託契約所規範各基金之投資方針及範圍，定期或不定期作成投資分析報告與投資建議。
- 相關人員為確實有效掌握資訊，除參考本公司或其他專業機構之期刊及報告、上市（櫃）公司財務報表及營運計畫、電子資訊及其他書面資料外，並勤於拜訪公司或專業人士，或參加研討會、業績發表會等蒐集研究相關資訊之活動。
- 為強化自律、避免內線交易及保障投資人權益，經理人及研究員拜訪發行公司

(含參加任何形式之聚會或飯局)以書面方式記錄相關人員、時間、地點、訪談內容資料等。

- 如若被投資公司因市場特殊因素產生風險或營運出現風險，於考量重大性與成本效益原則後，該被投資公司可能將列為負面表列股票而不得投資。
- 得知可能重大影響被投資公司股票價格之未公開資訊，除依相關法規辦理外，並應善盡保密義務，避免造成內線交易。

原則四 適當與被投資公司對話及互動

本公司透過與被投資公司適當之對話及互動，以進一步瞭解與溝通其經營階層對產業所面臨之風險與策略，並致力與被投資公司在長期價值創造上取得一定共識。採取的方式如下：

- 考量投資之目的、成本與效益及所關注特定重大社會議題，本公司得與投資標的公司採取對話及互動。方式任擇其一為之：
 - 一、 以書面、電子郵件、電話或口頭等方式與經營階層進行溝通。
 - 二、 於股東會發表意見。
 - 三、 提出股東會議案。
 - 四、 參與股東會投票。
- 當投資標的公司在特定議題上有重大違反公司治理原則或損及本公司客戶、受益人及股東長期價值之虞時，本公司將不定時向被投資公司經營階層詢問處理情形，且不排除聯合其他投資人共同表達訴求，以維護客戶或受益人之權益，並提升被投資公司的永續發展。亦得針對特定環境、社會、公司治理(ESG)議題參與相關倡議組織，共同擴大及發揮機構投資人之影響力。
- 本公司長期注重與被投資公司的互動、議合後所帶給被投資公司的影響，與擬定未來議合的規劃及關注事項，進而決定後續的投資決策。

原則五 建立明確投票政策與揭露投票情形

本公司為謀取受益人最大利益，於基金之公開說明書揭露基金參與股票發行公司股東會及參與所持有基金之受益人會議行使表決權之處理原則及方法，訂定明確投票政策，進行股東會議案投票。主要政策說明如下：

- 依循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管理規則、基金投資信託契約、公開說明書及全權委託投資契約及相關法令規範行使表決權等，訂定本公司投票政策，包含設定投票權行使門檻、行使投票權之前就各項議案逐案填具評估建議及分析說明。
- 本公司經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行使被投資公司股東會之投票表決權，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七條之一規定，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之，投資處應基於受益人之最大利益，依評估建議行使表決權。且不得直接或間接參與被投資公司經營或有不當之安排情事。
- 於指派內部人員出席股東會時，應於指派書上就各項議案行使表決權之指示予以明確載明。
- 符合下列任一情形者，本公司得不指派人員出席股東會：
 1. 本公司所經理之任一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持有公開發行公司股份均未達三十萬股且全部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合計持有股份未達一百萬股。
 2. 本公司所經理之任一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持有公開發行公司股份未達該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萬分之一且全部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合計持有股份未達萬分之三。
- 行使股東會表決權之作業，悉依法令、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辦理，相關投票結果做成報告記錄並與出席文件一併歸檔，並留存紙本記錄5年。
- 本公司並非絕對支持經營階層所提出之議案。我們的投票原則，著眼於該決策是否有益於公司的長期經營績效，並能降低與公司的治理、環境和社會實踐相關的財務風險。
- 各年度投票情形彙總揭露於本公司網站 (<http://www.fsitc.com.tw>)。

原則六 定期揭露履行盡職治理之情形

■ 本公司每年及不定期於第一金投信官網揭露履行盡職治理之情形：

- 一、「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遵循聲明。
- 二、盡職治理報告。
- 三、出席或委託出席被投資公司股東會，以及投票情形。
- 四、受益人、被投資公司或其他機構投資人聯繫本公司之管道。
- 五、其他本公司所關注之被投資公司特定重大社會議題之處理情形。

簽署人 第一金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109年09月21日

第一金投信為第一金控百分之百持有之子公司。在企業社會責任工作的推動和執行上，依循第一金控的規劃。包括組織架構、目標及績效、組織參與原則、投資流程、永續投資、與被投資公司互動及議合、投票情形及其他事項等，茲分述如下：

組織架構

第一金控「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為集團推動企業永續之核心組織，係第一金控董事會於2011年通過設置由董事長擔任主任委員，集團各公司總經理擔任委員，2021年3月配合新版公司治理藍圖，經董事會審議通過將「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名稱改為「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下設「公司治理」、「責任金融」、「永續金融商品與服務」、「員工照護」、「環境永續」及「社會參與」小組等跨公司之執行單位，各子公司亦由其總經理指派ESG專責單位，負責該公司ESG各項資訊之提供及溝通協調，主要團隊約92人(主任委員1人、委員8人、召集人2人、總幹事6人及各小組約75位組員)，以行政管理處公司治理組為事務單位，由6位專職人員負責集團ESG規劃與推動，由上而下有效具體貫徹各項ESG年度目標，每年並透過關注國際ESG發展趨勢及法令規範不斷精進集團之永續治理。

本集團亦訂定「企業永續發展政策」、「企業社會責任守則」，係集團及各公司對環境、社會及治理各面向之風險因應與機會掌握經營管理之最高指導原則。而為順應永續金融發展趨勢，落實氣候變遷治理，於2020年經董事會審議通過將包含氣候變遷風險之新興風險納入本集團風險管理政策，並將永續經營理念與核心業務結合，除正式簽署赤道原則(Equator Principles, EPs)，亦遵循聯合國責任銀行原則(Principles for Responsible Banking, PRB)、責任投資原則(Principles for Responsible Investment, PRI)及永續保險原則(Principles for Sustainable Insurance, PSI)，將ESG議題融入投資、融資、承銷及保險等核心業務之發展策略及作業流程，訂定本集團之永續授信、永續投資及永續保險政策，引導客戶及被投資公司落實環境保護及社會永續之責任。



資料來源：2020 第一金控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目標及績效

第一金控在ESG實踐與努力獲得國內外評鑑機構的高度肯定，除連續三年入選道瓊永續性指數(DJSI)「世界指數」成分股，且連續五年入選「新興市場指數」成分股，兩度獲MSCI「全球標準指數」(MSCI ACWI Index)成分股ESG Ratings-銀行業類別AA級，為台灣金融業最佳評級。CDP氣候變遷問卷獲評最高「A List」，為國內唯一兩度獲評「A List」，且連續三年位居「領導等級」(Leadership Level)之金融業，並六度獲台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評鑑「上市組排名前5%」，二度獲「金融保險類」上市櫃公司排名前10%(前四名)。我們將持續運用金融業的影響力，促進企業授信戶及被投資企業共同加入ESG行列，提升企業永續價值，貫徹「永續金融，第一品牌」之經營願景。

組織參與、國際倡議及原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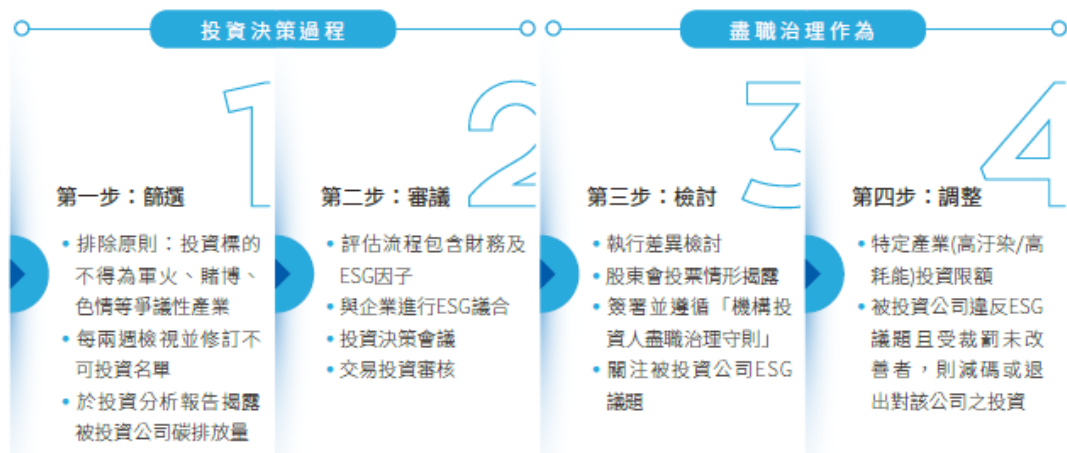
為促進國內金融產業發展，本公司除參與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及中華民國退休基金協會等同業公會外，董事長亦擔任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理事，積極參與各項事務，以促進整體金融產業健全發展。

為落實永續投資，第一金投信參考聯合國《責任投資原則》(Principles for Responsible Investment, PRI)以顧客、員工及股東長期價值為出發點，檢視並提供顧客符合ESG永續經營精神的產品與服務。於投資選擇時，適時將環境、社會與

治理等議題，整合至決策中，將投資決策與企業、社會與環境共同永續發展相結合，並訂定第一金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永續投資政策，積極參與責任投資相關活動。

投資流程

第一金融集團針對責任投資設立標準評估流程，落實盡職治理原則及遵循相關法規，善盡資產管理人之忠實義務以謀取受益人與股東之最大利益。自 2015 年起即由第一金投顧每二週檢視並修訂「違反社會責任之不可投資名單」，依據產品永續、治理、社會、環境等面向檢視投資標的，將違反企業社會責任宗旨之企業列為不可投資名單，並於 2016 年第四季參考「國際人權公約」內容及精神，著重「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約」第 6、7、8 條增訂人權保護為社會面向之篩選準則，2018~2020 年不可投資名單排除個檔數分別為 16、44 及 10 家公司，提供金控、銀行、證券、投信、人壽及創投 6 家公司參考，2020 年第一金投信 5 檔國內基金（小型、創新趨勢、電子、店頭與中概平概）投資股票池中沒有「違反社會責任之不可投資名單」之個股，且 5 檔基金投資之個股有 62.89% 公司編製申報其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資料來源：2020 第一金控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永續投資商品

第一金控結合核心職能支持低碳經濟轉型，發揮金融業之永續影響力，2020 年提供

具社會或環境效益之商品與服務。本公司已發行多檔主題式基金：涵蓋對環境或氣候變遷具正面效益的主題式基金，例如促進公共服務的基礎建設、低碳轉型及AI人工智慧等相關基金。



資料來源：2020 第一金控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與被投資公司對話及互動、議合

「第一金投信」完成簽署「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遵循聲明，並於公司網站揭露盡職治理履行情形，且定期進行核心標的之篩選，將ESG準則納入投資決策流程並予控管，且持續關注被投資公司，藉由E-mail、電話訪談、發放問卷或實體訪廠，關注被投資公司ESG相關機會及風險，倘被投資公司因違反ESG相關法規受裁罰而未有效改善者，將逐步減降或處分對該公司之投資。

與被投資公司對話及互動，本公司相關人員為確實有效掌握資訊，除參考本公司或其他專業機構之期刊及報告、上市（櫃）公司財務報表及營運計畫、電子資訊及其他書面資料外，並勤於拜訪公司或專業人士，或參加研討會、業績發表會等蒐集研究相關資訊之活動。為強化自律、避免內線交易及保障投資人權益，經理人及研究員拜訪發行公司以書面方式記錄相關人員、時間、地點、訪談內容資料等，統計2020年拜訪上市、櫃公司(包含法說會、座談會、公司拜訪等) 合計453次並留有紀錄。

盡職治理履行情形	家次
參加股東會投票	171
參加公司法說會	282
實際出席股東會	171
E-mail、電話訪談	0
就 ESG 議題評估或溝通	453

本公司亦將ESG評估準則納入投資決策流程，建立ESG議合數據成效，統計與客戶及被投資公司溝通ESG議題之類型及產業占比等資訊。

		進行 ESG 議合的產業占比	
		半導體	69.97%
		其他電子業	1.08%
		電機機械	23.74%
		電子零組件	5.21%
		電腦及週邊	0.00%
		光學業	0.00%
		總計	100%
2020 年度	與被投資企業進行 ESG 議題議合比例		
(E)環境議題	34.68%		
(S)社會議題	26.59%		
(G)治理議題	38.73%		
ESG 交疊議題	0%		

投票情形(第一金投信2020年度代基金出席股東會投票彙總表)

第一金融集團針對責任投資設立標準評估流程，落實盡職治理原則及遵循相關法規，善盡資產管理人之忠實義務以謀取受益人與股東之最大利益。本公司已訂定投票政策，揭露基金參與股票發行公司股東會行使表決權之處理原則及方法，並無使用代理投票服務，而以內部研究團隊負責，本公司 2020 年出席被投資公司股東會比率達 100%。

2020年出席被投資之上市櫃公司股東會比率 【(實際出席+電子投票)家數 / 應出席家數】	
第一銀行	100%
第一金證券	100%
第一金投信	100%
第一金人壽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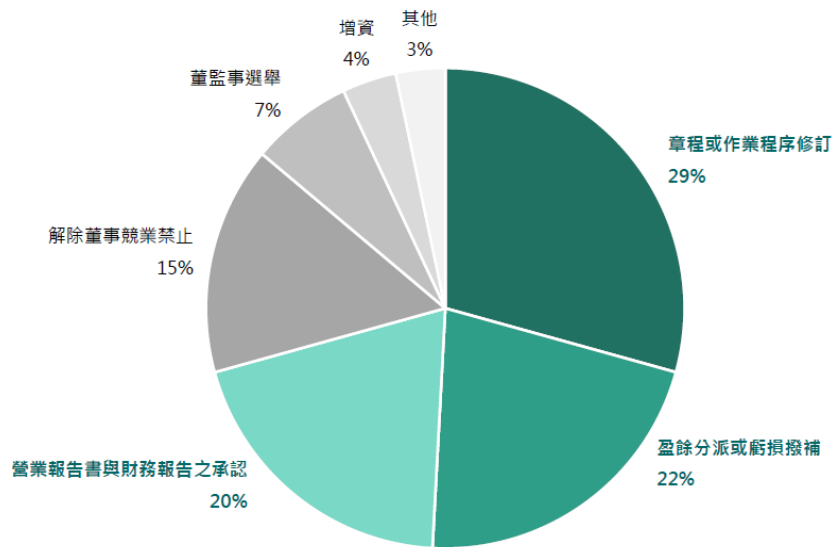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2020 第一金控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股東會議案分類投票統計(使用電子投票總表-依15分類)

戶名：22102023B 第一金投信		統一編號/稅籍編號：22102023																			
股東會期間：109上半年度		製表日期：110/01/28																			
使用電子投票家次：		家次 171														使用電子投票表決權數：		權 60,926,365		權	
類別	議 案	總議票數	投票總權數	總票數	%	總權數	%	總票數	%	總權數	%	總票數	%	總權數	%	總票數	%	反對理由			
1	營業報告書與財務報告之承認	406	60,132,237	406	100.00%	60,132,237	100.0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2	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	441	61,604,687	441	100.00%	61,604,687	100.0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3	章程或作業程序修訂	599	87,563,016	599	100.00%	87,563,016	100.0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4	董監事選舉		公司家次 (詳選舉票數)	141						總家次 (選舉票數)	141				100.00%						
5																					
6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	315	53,189,856	315	100.00%	53,189,856	100.0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7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5	20,498,472	25	100.00%	20,498,472	100.0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8	低於平價發行員工股權證憑證	9	383,997	9	100.00%	383,997	100.0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9	庫藏股低於實際平均買回價格轉讓員工	0	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10	公司解散、合併、收購、股份轉換或分割	13	286,000	13	100.00%	286,000	100.0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11	補償(盈餘)資本公積(股利分派轉讓或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75	26,555,418	75	100.00%	26,555,418	100.0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12	私募有價證券	14	37,838,929	14	100.00%	37,838,929	100.0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13	減資/現金減資(彌補虧損或現金退還)	4	280,000	4	100.00%	280,000	100.0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14	行使歸入權	0	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15	其他	3	127,000	3	100.00%	127,000	100.0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製表：臺灣集中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案分類投票統計圖表



資料來源：第一金投信官網

其他應揭露事項

- 本公司於2020年度並無發生任何重大利益衝突事件。
- 本公司遵循「盡職治理守則」聲明，沒有無法遵循之情事。

- 本公司除了落實盡職治理，將投資評估與決策流程中納入ESG議題外，亦身體力行，在氣候變遷及減碳均有實績。

環境管理

第一金控正視氣候變遷的影響，並提高風險意識，於2013年簽署支持CDP，成為臺灣金融業首波簽署該倡議之企業，2020年CDP氣候變遷問卷獲評最高「A List」，為國內唯一兩度獲評「A List」，且連續三年位居「領導等級」(Leadership Level)之金融業。

● 第一金控2020年集團各公司減碳目標及成效如下

單位：公噸CO₂e

公司別	第一銀行		第一金證券		第一金投信		第一金人壽		第一金AMC (第一金融資產管理)	
	較2019年 減省目標	實際 減省	較2019年 減省目標	實際 減省	較2019年 減省目標	實際 減省	較2019年 減省目標	實際 減省	較2019年 減省目標	實際 減省
範疇一 減碳成效	18.86	-87.18	0.32	-13.01	0.21	5.45	0.15	1.04	0.10	1.58
範疇二 減碳成效	115.81	407.32	11.88	-78.70	2.07	3.74	1.88	-6.72	0.61	-4.56

資料來源：2020 第一金控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減碳實績

第一金融集團提升資訊設備效能並汰換老舊伺服器，實施教學無紙化、會議無紙化、服務提供無紙化及事務無紙化。自2008年即持續優化徵審系統，徵授信作業流程由人工／紙本作業，改為全程於系統執行，並陸續導入自動引進聯徵資料、國內外集團戶歸戶作業，更積極於提供服務的過程，包含「行銷」、「交易」、「付款」及「帳務」等環節導入數位化服務，大量減少紙張之使用。

● 2020年電子公文減碳量

公司別	使用筆數	使用人次	計算公式	減碳量 (單位：公噸CO ₂ e)
第一銀行	334,797	8,279	$334,797 \times 8,279 \times 0.0056 / 1,000$	15,521.99
第一金證券	6,631	744	$6,631 \times 744 \times 0.0056 / 1,000$	27.63
第一金投信	3,675	155	$3,675 \times 155 \times 0.0056 / 1,000$	3.19
第一金人壽	3,929	327	$3,929 \times 327 \times 0.0056 / 1,000$	7.19
第一金AMC	237	66	$237 \times 66 \times 0.0056 / 1,000$	0.09
合計	349,269	9,571	-	15,560.09

*電子公文減碳量係依據環保署網站(臺灣產品碳足跡資訊網)，一張A4紙排放量為0.0056公斤CO₂e計算。

● 2020年線上教學減碳量

公司別	課程時數	計算公式	減碳量 (單位：公噸CO ₂ e)
第一銀行	715,990	$715,990 \times 20 \times 0.0056 / 1,000$	80.19
第一金證券	41,262	$41,262 \times 20 \times 0.0056 / 1,000$	4.62
第一金投信	5,702	$5,702 \times 20 \times 0.0056 / 1,000$	0.64
第一金人壽	6,355	$6,355 \times 20 \times 0.0056 / 1,000$	0.71
第一金AMC	846	$846 \times 20 \times 0.0056 / 1,000$	0.09
合計	770,155	-	86.25

*假設線上教學課程每小時節省20張A4紙。

資料來源：2020 第一金控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